

常州市钟楼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钟人才〔2020〕3号

关于印发《钟楼区顶尖人才引进培育实施办法》 的通知

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邹区镇党委、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钟楼区顶尖人才引进培育实施办法》已经区委常委会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常州市钟楼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9月1日



钟楼区顶尖人才引进培育实施办法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化“五坚持五提升”人才工作体系建设，推进“龙城英才计划”升级版，大力引进和培育对钟楼区高质量发展有重要引领带动作用的顶尖人才（团队），根据《“龙城英才计划”顶尖人才引进培育实施办法》（常人才〔2020〕3号），结合钟楼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引进对象

本办法所称的顶尖人才（团队）是指处于国内外科技前沿、掌握关键核心技术，或者在行业细分领域占据领先地位，能填补国内空白或达到国内顶尖水平，能为钟楼高质量发展带来重大影响、关键突破的战略科学家、学术带头人、创业企业家、卓越管理者等高端人才（团队）。

顶尖人才引进坚持国际化、市场化思维，突出同行评议、市场评价，重点引进已取得重大科技成果、有成功创新创业经历、对钟楼主导产业能起到强链补链作用的顶尖人才。顶尖人才应为新引进或离开常州3年以上再到我区工作，引进后能在我区连续工作3年以上。符合江苏省“双创团队”或“双创人才”申报条件的人才（团队）优先引进。

二、引进培育方式

顶尖人才引进主要分创业类、企业创新类两种模式，具体引

进方式如下:

(1) 创业类。引进顶尖人才领衔创办高科技企业、新型研发机构、公共创新平台。顶尖人才及其所创办的企业原则上需符合“龙城英才计划”创业人才的基本条件,其中人才年龄、股权占比等可适当放宽,优先支持自有资金或社会资本投入体量大、列入市级以上重点项目或重大突破项目的人才创业企业。支持顶尖人才(团队)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智能制造、大数据等产业领域,牵头设立独立法人性质的新型研发机构或公共创新平台,承担科技研发、成果转化、企业孵化、技术服务等综合性功能,提升钟楼在该行业领域的整体竞争力。

(2) 企业创新类。引进顶尖人才提升本地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支持区内上市(后备)企业、规模以上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聚焦“卡脖子”技术领域,通过全职引进、柔性引进、股权合作、项目合作等方式引进顶尖人才,推动前瞻性研发布局、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优先支持有在研省部级以上项目经费支持、与企业签订项目合同体量大(或薪酬待遇高)的创新人才。

区内教育、医疗、文化等事业单位以及其他非盈利性机构如引进符合条件的顶尖人才(团队),参照企业创新类的政策予以推荐和支持。

注重培育本地顶尖人才,对在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等方面取得重大成果、获得重大荣誉或综合贡献特别突出的本地人才(团

队), 纳入顶尖人才认定和支持。

三、资助方式

1. “一事一议”给予资助。经区人才办推荐、市人才办立项, 顶尖人才(团队)可享受以下扶持政策: 引进的创业类顶尖人才给予 100 万元—1 亿元的资助; 引进的企业创新类顶尖人才给予 30 万元—1000 万元的资助; 自主培育的顶尖人才给予最高 700 万元的资助。以上资助额度均包含市、区两级资助。

2. 优先申报各类项目。对符合条件的人才和项目, 优先推荐申报省“双创计划”等重点人才工程, 优先推荐申报市级以上发改、科技、工信、商务等条线专项资金, 争取各类行业主管部门政策集成支持。

3. 优先协调金融支持。区属国有企业参与设立由政府引导基金、股权投资基金, 对符合条件的顶尖人才企业可进行跟投式支持。积极协调银行业金融机构, 加强对顶尖人才企业的个性化信贷服务, 降低人才融资成本。

四、工作程序

1. 项目申报。开发区、镇、街道经对接洽谈, 每年 9 月上旬向区人才办推荐顶尖人才, 提交创新创业计划书(见附件 1、2)和人才引进协议书(初稿), 包括人才(团队)情况介绍、实施的创业(创新)项目内容、工作计划、预期成效、初步资助方案等。

2. 区级初审。区人才办会同区发改局、科技局、工信局、财政局、人社局、商务局等职能部门, 对顶尖人才项目进行初审,

就拟推荐的顶尖人才向市人才办沟通，提出引进资助建议方案。

3. 会议讨论。适时召开区领军型产业人才工作联席会议，讨论引进资助建议方案，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区委常委会研究确定区级资助方案，9月底前向市人才办提交市级资助申请和建议资助方案。

4. 市级评审。市人才办会同相关市级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评审，市人才办主任会议讨论研究支持方案，由市人才办会同主管部门发文认定。

5. 签约引进。每年年底前，按市、区两级研究确定的资助方案，由开发区（镇、街道）会同引才主体与顶尖人才正式签订人才引进协议书，报区人才办备案。

6. 资助兑现。区级资助资金按照引进协议约定的节点和条件分期拨付，经费渠道按区与开发区（镇、街道）现行财政体制执行。市级资助资金由区人才办协助顶尖人才按规定申请拨付。对弄虚作假、骗取财政资金的行为，严格按照有关财经纪律规定处理。

五、其他事项

本办法由区人才办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实施。凡与市、区两级其他招商政策、引才政策有重叠的，按照“就高不重复”原则执行。

附件：1. 顶尖人才创新创业计划书内容纲要（创业类）

2. 顶尖人才创新创业计划书内容纲要（企业创新类）

附件 1

顶尖人才创新创业计划书内容纲要

(创业类)

一、人才(团队)情况介绍。人才(团队)的基本情况、业绩与成就,所要进入的行业、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主要客户、所属产业的生命周期与公司形态。

二、创业项目情况。介绍项目特有关键技术的特点、水平和优势,主导产品相对于市场同类竞争产品在质量、性能、功能等方面的特点和优势。介绍项目相关运作管理制度,企业目前员工人数及参加社保情况,研发平台建设情况。

三、营销策略与竞争分析。介绍目标市场定位,上市、促销、定价等营销策略。介绍企业目前的市场竞争表现、可能存在的风险等。

四、财务需求与运用。包括企业投融资情况,并预测未来3年的损益表、资产负债表和现金流量表。

五、工作计划与预期成效。介绍企业目前正在研发的项目及未来产品、技术发展方向。介绍创业的短期目标、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企业目前的经济效益及对今后一段时期的预测等。

附件 2

顶尖人才创新创业计划书内容纲要

(企业创新类)

一、人才(团队)情况介绍。引进人才(团队)的基本情况、业绩与成就,所要从事创新工作的领域,创新工作的类型(理论创新、应用创新、原始创新、模仿创新、产品创新、工艺创新等)。

二、创新项目情况。拟从事具体创新项目的来源,具体内容,拟达到的主要目标及其意义,技术的先进性,研究的技术路线与可行性,创新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创新成果的形式(新产品、新技术、专利、论文、专著等)与水平。(如有多个创新项目可分项目写)

三、研究基础和条件。引进创新人员的技术优势与专长,已有的研究基础与成果,企业拥有的研发机构与设施情况、研发队伍情况等。企业对引进人才(团队)提供支持情况:技术创新的研发条件、配备的研发团队、创新经费的来源与使用、提供的生活条件等。

四、竞争与风险分析。主要介绍同类研究的发展情况,创新工作面临的技术风险与市场风险等。

五、工作计划与预期成效。近3年的工作安排、各个阶段拟达成的目标和阶段性成果。分析创新工作和创新成果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